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5 月 26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 2017 年 6 月 7 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含独立董事 3 名），实际出席 7 名。会议由董事长马礼斌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高管、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推选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并通过《关于推选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同意推选马礼斌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 2017 年 6 月 7 日起，任期三年。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马礼斌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 2017 年 6 月 7 日起，任期三年。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马瑜霖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魏茂芝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罗晓雄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2017年6月7日起，任期三年。

张开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专门委员会换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专门委员会换届的议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及战略委员会。

（1）选举邹晓冬、刘振林、马瑜霖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并指定邹晓冬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召集人。

（2）选举刘振林、刘剑华、马礼斌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并指定刘振林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召集人。

（3）选举刘剑华、刘振林、黄霞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刘剑华为会计专业的独立董事），并指定刘剑华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

（4）选举马礼斌、高琪、邹晓冬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并指定马礼斌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召集人。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2017年6月7日起，任期三年。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马礼斌先生、魏茂芝先生、罗晓雄先生、邹晓冬先生、刘振林先生、马瑜霖女士、刘剑华先生、黄霞女士、高琪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告附件。

十、备查文件

- 1.《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8日

附件：

马礼斌先生

1970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大学北大国际 MBA 毕业。曾荣获“中山市百佳雇主”等荣誉称号，现任全国工商联家具装饰业商会橱柜专业委员会执行会长、中国五金制品协会厨房设备分会执行会长。马礼斌先生为中山市新山川实业有限公司主要创始人，曾任中山市新山川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裁，并兼任中山市领锋电器有限公司监事，中山市万事达展示工程有限公司监事，中山市万事达陈列用品有限公司监事等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天津皮阿诺执行董事，中山市盛和正道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执行合伙人，并兼任中山市新地创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

马礼斌先生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32,062,500 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马礼斌先生为本公司董事马瑜霖之兄，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马礼斌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魏茂芝先生

1978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职湖南正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主管、证券事务代表，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公司财务负责人，中山市新山川实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魏茂芝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魏茂芝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魏茂芝先生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魏茂芝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罗晓雄先生

1980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广州海鸥卫浴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长助理、首席内审师，贝朗（中国）卫浴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捷迅家居财务负责人。并兼任隆海贸易执行董事、总经理。

罗晓雄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罗晓雄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罗晓雄先生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罗晓雄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邹晓冬先生

1974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曾任职于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金唐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并兼任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邹晓冬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邹晓冬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邹晓冬先生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邹晓冬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刘振林先生

1971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曾任江西师范大学商学院讲师、系主任，江西财经大学国际经贸学院系主任，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江西财经大学国际经贸学院教授，并兼任中国世界经济学会理事，江西省政府发展研究中心特约研究员。

刘振林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刘振林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刘振林先生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刘振林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马瑜霖女士

1976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曾任中山市新山川实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天津皮阿诺经理，

捷迅家居监事，并兼任中山市新鸿发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

马瑜霖女士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为本公司董事马礼斌先生之妹，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马瑜霖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刘剑华先生

1974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注册会计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并兼任广东骏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拥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企业筹备上市、资产重组等实际操作经验，涉及的行业包括高科技、电子等。

刘剑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刘剑华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刘剑华先生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刘剑华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黄霞女士

1983年9月20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曾任中山市新山川事业有限公司采购开发经理，现任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管理部总监。

黄霞女士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黄霞女士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黄霞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高琪先生

197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曾任广东美的集团设计经理，零点研究咨询集团咨询经理，中山市新山川实业有限公司研发总监，现任本公司研发总监。高琪先生在担任本公司研发总监期间，组织并参与了多项公司专利技术的研发工作。

高琪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

证券交易所惩戒。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高琪先生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高琪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